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07日至2025年04月06日止。

第 7971312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0日

商 标



地迷热

Dilmihri

دېلمېرى

申请人 木太力甫·肉孜
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车县比西巴格乡牛场村二组066号

代理机构 新疆苏木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备办宴席；咖啡馆；自助餐厅；餐厅；家庭旅馆服务；饭店食宿服务；餐馆；外卖餐厅服务；冰激凌餐厅；安排酒店住宿